
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中国银保监会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《关于对浦发硅谷银行增资的议案》的有关资料。鉴于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关联交易”），我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. 本次对浦发硅谷银行的增资，符合监管要求及经营发展实际，有助于浦发硅谷银行进一步加快发展，提升市场竞争力，满足科技创新企业的金融服务需求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2. 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独立董事：王 喆 乔文骏 张 鸣 袁志刚

2019年8月22日